# 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浅语风铃 更新时间：2024-12-05

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7篇人如果总是往前走，那么现在所经历的一切，不管是痛苦还是快乐，最后都可以变成自己谈话中的故事。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，希望大家喜欢！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1说到读书，有一些人会摇头说：“读书闷死了，...*

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7篇

人如果总是往前走，那么现在所经历的一切，不管是痛苦还是快乐，最后都可以变成自己谈话中的故事。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，希望大家喜欢！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1**

说到读书，有一些人会摇头说：“读书闷死了，一点儿也没有意思。”可是我却不那么认为，因为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。我就非常喜爱读书，无论在什么时候，无论在什么地方我都会在身上带着一本喜爱的书，所以现在书成了我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

我和书非常有缘分，自从我小的时候，就喜欢翻阅爸爸那一大书柜里的书，而且我还经常看见爸爸捧起书看，我很好奇也便拿起一本书自己慢慢看。因此我从小就对书有着深厚的兴趣。

有一次，我偷偷地看爸爸的书，结果被妈妈发现了。妈妈看见我总是看爸爸的书来妨碍爸爸工作，在无奈之下就给我买了一些小儿故事书。晚上，妈妈在我睡觉之前就坐下来给我讲一些故事来。在每一个故事里，我都感受到了书的神奇，也经常被书里的故事给吸引住了。从此，我每天晚上都会让妈妈讲一个故事。自从上了学，我因为读书认识了许多的字，也会查字典了，终于可以独立看书了。尽管这样还是不能够全部满足我的读书要求。

直到现在，我的那种对书的喜爱的心情仍旧没有改变。

我有一件刚发生不久关于读书的故事，我讲给你们听：有一天，我们家大扫除，每个人负责收拾自己的房间。我觉得这非常简单，便和妈妈打了一个赌，就是要在半个小时内把各自的房间里收拾得干干净净，如果我收拾得非常干净，就赢了，并可以上网玩游戏。如果没收拾干净，就输了，并把客厅打扫干净。

一开始，我干的还不错，可是我在收拾房间的过程中找到了前几天妈妈给我买的一本书。我还没有看过呢，现在看吧。好，说看就看。我放下了手里的活，津津有味地读了起书来。我在书的海洋里游着，像活泼的小鱼一样欣赏着大海里美丽的景物。也像在软软的海绵里吸收着里面无穷的汁水，无穷的知识。此时此刻，我甚至想永远在这种读书的境界里。

“咚咚咚”，妈妈的敲门声把我从读书中叫了出来。我打开了门，看见妈妈惊奇的样子。啊！我看了看钟表，都两个小时过去了，可是我还没有把房间收拾完。结果妈妈狠狠地批评了我一顿，让我重新打扫房间，并按之前我所答应的把客厅收拾干净。

这就是我的读书故事，虽然后来受到了妈妈的教训和惩罚，但是我终于把书给看完了。同时，书也成了我的生活中必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2**

读书，是一丰富知识的事情，我现在虽然喜欢读书，但这背后，还有一个还算长的故事。

在三年级以前，我还不怎么读书，从来只看看漫画呀，课本呀，其它的根本不看，一直延伸到三年级下半学期，直到一本《再被狐狸骗一次》“闯进”了我的生活。

当时我没想过内容，只是天真地认为，这本书的书名，好有特色，于是我就拿回家去看。先看了几章，觉得好玩就继续看下去，看着看着书见底了。我一看时间，过了一个小时，一本二百多页的书就被我看完了？于是我让妈妈再去拿几本，妈妈拿来了《白象家族》、《虎娃金叶子》、《大鱼之道》等，这些我都看了。

我后来又看了其它一些书，又买了很多书，包括同学们常看的几类书，可我还在买书，因为家里那一书柜的书已经被我翻遍了，薄的看了十几遍，厚的也看过好几遍了。

还记得那次表弟和我到知阅图书馆。哇！沈石溪全套动物小说，《黑熊舞蹈家》可算找到你了，早就看到你在其它书上频频出现，太好了！我立刻抓起它来看了起来，哗，哗，哗，哗……我看书看得忘了时间，当我满足地将它合上时，已是傍晚，于是，《侏罗纪龙鸟》被我借走了。在家里我又翻了起来，当时是夏天，屋里气温达30度，可我坐在那儿还稳如泰山，一点也不觉得热，当我看完之后，我像箭一样冲到了院子里，因此，妈妈称我，书本在手，烦恼全走。

还有一次，我最爱的三种书（《淘气包马小跳》、《笑猫日记》、《沈石溪动物小说》）中的《笑猫日记》新出一本，还有另外两本没看过，我一直摧爸爸妈妈给我买，爸爸妈妈定了个条件，得考390分才给买，我好歹也答应了，这次考试正好考了390分，妈妈买了后，我天天问“回来没有？”“回来没有？”过了三天，终于回来了，书刚一回来，我就如饥似渴地读了起来，刚过了一个小时，我就恋恋不舍地把书合上了，放书时我还在回味这三本书中的内容，我又盼着下一本书的诞生。

这就是我的读书故事，由一个基本不看书的小孩变成一个爱书如命的小孩，这中间影响我的是什么书呢，自然是《沈石溪动物小说》。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3**

现在的你是否已经长大了?现在的你是否已经懂事?现在的你是否不再幼稚?

想想现在的自己跟以前可真是女大十八变啊!呵，你也有跟我一样的想法吗?

现在想起来那时是既幼稚又可爱啊!你小时候应该也有很多幼稚可爱的事吧?但就是不知道有没有我的有趣咯!

那天，我们拿着小刀、小盘子、打火机……你猜?我们要去干什么呢?嘻嘻!不知道的人以为我们这帮淘气包又要去哪疯了呢!哈哈!我们是去溪边玩过家家呢!

来到溪边，我们踏上了小石墩。虽然有点恐怖，但还是上了。我们这一群人就这么前脚走，后脚跟。几秒的时间我们就来到了目的地。你肯定知道的，我们当然是开动咯!大家各自分工，能干什么就干什么去咯!“卡、卡、卡”没错，这是我在切东西的声音。你是不是想问我哪来的东西啊?嘻嘻!就地取材咯，我想你懂得哦。“妹，你切好了没啊?我要用了啦!”懒她忙的云里雾里的，连说话都没抬头看我，“好了啦!再等一下下了啦!”诶，后悔啊。为什么当初咋就不多带把呢!诶~我都能看到我的黑白天使在打架呢。嘿!你不会觉得我人格分裂吧?最后，我皱着个眉头，嘟着嘴，很不情愿地说：“好了!姐，给你。”“哦。”短、短、短。依然低着头忙事，我想你应该知道当时我都快气成个气球了。

“你们看!我找到了大萝卜耶!”一个同村的叫喊到。刚开始我们惊讶了一下，同时看向他，但最关心的还是哪里来的问题，他貌似看出我们的疑问，立马露出了个大奸笑;“嘻嘻，别担心了，这是有人丢在田里不要的，所以就拿咯。”你看看，看看，还吊我们胃口呢!啊哈哈，我才不管他呢，抢过他手中的萝卜，夺过姐姐手中的小刀，把它大卸了八块。那心里叫个爽啊!虽然姐姐和他一起狠狠地瞪着我，但我可坚持自己的“理想”，坚决不让步。走他人的路，让别人无路可走。名言、名言吧!嘻嘻，有没有觉得我有点贼贼弟?啦啦啦，大萝卜总算是一块一块的了。我深吸一口气：“加油、继续。”诶，这是大家免费的送了我好多的“鱼丸”。咱脸皮厚，继续切。她们也拿我没办法，只能烧水去了。我把最后切成小块形状的萝卜用一圈一圈的方式盘在盘子上，最后还撒上了几多小花。

我告诉你，那可漂亮了呢!

那时候我们还以为被家人发现了呢!哥哥紧张得把水都倒了，还倒到了自己的鞋子里。呵呵，活该活该!

童年，既幼稚又可爱。你是否也和我一样?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4**

成功的花，人们只惊羡于它现实的明艳，然而当初的芽，浸透了奋斗的泪泉，洒遍了牺牲的血雨。——题记

暴风雨的洗礼

“不对！重来！”随着老师的喝斥，我噙着泪水开始了第三遍。拿弓的右手被磨得生疼，左手的手指刻出了一个又一个的勒痕。二胡的苦痛，是常人无法理解的。手指在钢丝上滑来滑去，犹如被割成了两半，右手食指上的皮已被磨破，只用等待茧子长出来。每天都在这样的煎熬下重复，一遍又一遍枯燥的练习，使我不得不迷茫了，这是我想要的吗？才开始，我根本不晓得二胡的艰难，只觉得二胡的乐曲挺好听，才选择了它。完全没有考虑到后果，结果，把完整的手弄得破残不堪，还要在伤口上撒盐。于是，我装作发烧，躺在房间里不起来。妈妈一进来，摸摸我的头，然后平静地对我说：“如果你不想去就不要去，妈妈不强迫你。你要知道我不是在害你，有个特长终究是好的，你现在还不明白，如果你还有一点希望就去学吧，到时侯你就知道了。”看着妈妈略带恳求的双眸，我无可奈何地点了点头，“不就是多练几年吗？我就试试吧。”抬起头，迎面看见墙壁上的一句话“冬天来了，春天还会远吗？”

彩虹的绽放

我听了妈妈的话，回到了课堂。又开始了枯燥的练习，一遍又一遍咬着牙坚持着，不知洒下了多少汗水，我知道，走上了这条路，就不能再回头。从小到大，从一级到七级，经过四年打磨的我，终于被磨成了一块玉器。我已经学到了七级，经过打磨，我的双手除了茧子外，已经恢复了原样，因为我合理利用了双手，打造了一曲又一曲的辉煌。闲来无事，一曲《河南小曲》娱乐了我，让我的心儿随着曲子一起欢快的舞蹈，觉得二胡不再是累赘，而是一个让我神清气爽的工具。似一杯茶，苦中有甜，丝丝甘甜萦绕心头；似一首诗，诗意悠长，绵绵诗音不绝于耳……

当同学们给我掌声，向我投来羡慕的目光，我知道，没有当初的挥洒汗水和坚持，就没有现在的辉煌成就和荣耀。

因为有暴风雨，才有了美丽彩虹；因为有了挫折，成功才弥足珍贵……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5**

品味书香美文，弘扬奥运精神，传授奥运文化，我养成了爱读书、读好书的良好习惯，书山上开掘智慧的宝藏，知识的海洋里采撷真善美的珍珠。

美丽的夜晚是我读书的最佳时机，每晚必读，平均每晚的读书时间不会少于一个小时。翻开一本好书，就是点亮了一盏奇特的灯，它照亮的不是无边的黑夜，而是我的心灵。这些书籍，将我带进一个广阔多彩的领域，引领我去思索人生，让我从幼稚走向成熟，带我从狭隘走向坦荡。翻开一本好书，就是走进一座宝库，每一扇神秘厚重的门里，必定藏着知识的财富，岁月的云烟遮不住智慧的闪烁，它的灿烂光华，仍在我翻开的刹那，灼痛我的眼睛，震撼着我的灵魂。

读书已经成为我的一种习惯，一年四季，风霜雨雪，都是读书的好时候。融融春日，在“枝上流莺三四声”的配乐下，“沉酣六藉心千古”，诵读间，李白的雄奇飘逸、陶渊明的闲雅超旷，孟浩然的清淡自然、王维的空明灵秀，就这样慢慢地穿越时空，与之神交意会。炎炎盛夏，泡一杯浓酽的绿茶，选一本爱读的书，一边听音乐，一边一页页慢慢读来，口中觉得清清爽爽，心也渐渐地凉了下来，静了下来，沉入书中。天高云淡的金秋读书最富有诗意，读累了，顺手拾取一枚飘飞的黄叶，便是最美的书签了。冬天“小窗映雪拥虚白”，“咿唔声送梅花风”，蜷在暖烘烘的被窝里读书也别有一番情趣。拿起一本喜爱的书籍，就好象随手推开一扇窗户，欣赏窗外美丽的风景。这风景或粗犷豪放，或纤巧婉约，或雄伟磅礴，或深远空灵，令我浑然忘却了学习中的烦恼与不快，仿佛徜徉在青山绿水之间，呼吸着新鲜的空气，翕张着思想的翅膀，感受着生命的美好。白天读书舒展豪放，夜晚读书温柔细致；月明风静时像与夜的甜言蜜语，风雨交加时则更觉声声入耳。

我爱读“滚滚长江东逝水”的宏伟；我爱读“愿君多采撷，此物最相思”的亲情；我爱读“把酒当歌，人生几何”的气节......

书香让人神往，奥运催人奋进，凭着丰富的人文底蕴，我增强了立志成才的决心和信心！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6**

杜甫有句话说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，也有一句话说“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”不错在作为一个21世纪少年，我们有如此优越的条件去获取知识，所以我们便应该博览群书，让知识充满我们的大脑，让知识充实我们的生活。

世上书的种类琳琅满目，有地理类，有探险类，有历史类，有文学类，有科普类，有艺术类……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的我们确实应该选择各种书籍进行阅读，这样我们不仅有了广泛的阅读爱好，而且也会使得自己更加地有学识，有内涵，有思想，有修养。

我是一个有着广泛的阅读爱好的人，我对不同的书籍，都怀揣着憧憬，拥有者浓厚的兴趣，我喜欢地理、侦探、科普类书籍，我也喜欢散文、小说、文学类书籍……广泛的阅读让我实在受益匪浅，不同的书籍让我进入了不同的世界，学到不同的知识，有着不同的体会。

我喜欢阅读地理书，两百多个国家组成的大陆，和广袤的蔚蓝色的海洋构成的地球在我心中转动，我从地理书中学到了不同地区的语言、文化、历史、经济。这使我对每个国家都也有所了解，联系了各方面的知识，我开始对一个国家的兴衰开始有了自己的体会与见解。

我喜欢阅读侦探书，侦探小说家的独到的思维，严密的逻辑，无不感染着我，培养了我的观察能力，锻炼了我的思维，使我分析问题有自己的独到分析，在详细的分析中又不失严密的逻辑，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使我变得更加沉着睿智。

我喜欢阅读小说，《老人与海》使我学到了我们应当与困境抗争，不要屈服，《鲁宾孙漂流记》绕我明白了我们应当怀着积极地心态去克服生活中的中的种种不幸，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使我懂得了我们将要把有限的生命用于伟大的事业之中，而不要自甘堕落。

在博览群书之后，我觉得我不仅仅学会了看书，学到了书中的知识，我更学会了如何做人。书中的知识丰富了我的生活，改变了我的形象，是我变得沉稳、坚强、睿智、有思想。朋友们，当你博览群书之后你便会有一种“腹有诗书气自华”的充实的感觉。所以我认为对我们来说最好的阅读书籍的方法莫过于博览群书了，所以让我们以书为伴，创造精彩人生吧！

**我的故事高一作文素材精选篇7**

茫茫的苍穹给，暮沉的一片。突然，我看见天边飘着一朵浮云，灼红而耀眼，仿佛是一团正在燃烧的火焰，它因暮色的陪衬而更显光华，暮色因它的照耀而愈发瑰丽。朋友告诉我，那是黄昏的浮云。黄昏并没有隐去，也没有失色。——题记

美，不同年龄段的人对此会有不同的认识。我与我的历史老师的故事变由此拉开了帷幕。

上课铃响起了，可是我看得正入迷呢，由于背着突然响起的上课铃给吓着了，不禁恶狠狠地诅咒了一下。在我发愣之际，一声洪亮的声音，把我拉会了现实。原来是上历史啊，我的心中不忍激动，我装模做样地打开书，并悄悄地把那本没看完的杂志也放到了历史书的下面。就这样我美美地看了一节课，心里正因为历史老师没发现而侥幸地吐了一口气。可是，心还是七上八下地，简直一副做贼心虚的样子。不一会，我就被告知，历史老师找我。

我忐忑的走进了办公室，看到历史老师那一脸平静地模样时，我想可能不是刚才上课看书的事，正当我要张口说话时，老师突然变了一副生气的表情盯着我，问我：你上课看什么杂志呢？我一下子被问住了，不知道该怎么说。历史老师见我一副死也不说的样子，狠狠地瞪了我一眼，然后拿出日历给我看，问我还有几天的就期中考试了，我摇了摇头。老师又狠狠地瞪了我一样，接着我看老师找出我昨天的作业，我飘了一眼一堆红叉。即便如此，老师依旧耐心地给我判着，顿时，我突然很会我开才的行为。我低下了头，认真地和老师坦白了一切，并拿出了那本杂志。

历史老师看到这本杂志时，在一次狠狠地瞪了我一眼。老师翻看完这杂志后，问我这些人的打扮好看吗，美吗？我点点了头，只见您用力地指着其中一人说“奇装异服”，便用一种上下打量我的眼神把我审视了一翻，问我：你觉你个女孩子家的弄成这样好看吗，不伦不类，像个学生样吗？我被问地是哑口无言，真想着个地缝钻进去。

回家后我洗点掉了校服上的图案和手上的指甲油，卸掉了耳钉，把那些杂志都给扔了。在我迷茫时，我的历史老师，是您苦口婆心的劝解我，告诉我要做个好学生；是您为我这迷途的小鸟指明了前进的方向；是您用您的正能量感化了我这颗摇摆不定的心；是您用您的耐心感化了我的心。

老师，这个神圣的职业，他们不是演员，却吸引着学生饥渴的目光；他们不是歌唱家，却能让知识的清泉叮咚作响；他们不是雕塑家，却塑造着一批批青少年的灵魂。在这世上，没有任何规定老师一定要默默奉献，所以面对着这样的无私的爱，我们要敬仰，我们更要学会感恩。也许他们仅需要一句：老师好”！

慢慢弹奏青春的钢琴，指尖在琴键上留下淡淡的馨香，就像一个个香甜的吻，勾起以往幸福的回忆，熟悉的《月光曲》，曾经合奏的乐趣，作为彼此的还礼，而今各自飞，留下的只有点滴记忆，像春天的湖水——平静，碧绿，不起波澜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